

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及核定 或納稅證明申請書

本公司為辦理 參加國外工程投標需要，請核發 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及核定證明書。

國外租稅扣抵

營利事業所得稅納稅證明書。

其他：

營利事業名稱	中文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		
	英文：○○ Corporation																		
營業地址	中文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6號																		
	英文：No.156,Sanyuan St., Taoyuan Dist., Taoyuan City																		
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1	2	3	4	5	6	7	8	申請年度	96年									
										所得期間	自96年1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								
負責人姓名	王大明						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A	1	2	3	4	5	6	7	8	9



此 致

財政部 北區 國稅局 桃園 分局
稽徵所
服務處

營利事業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印 (蓋章)

負責人：王大明 印 (蓋章)

聯絡人或受任人：王大明 印 (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3456789

地 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6號

聯絡電話：03-3396789

中華民國 98 年 6 月 2 日

填 表 說 明

- 1、營利事業申請核發「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及核定證明書」或「營利事業所得稅納稅證明書」，請依式詳實填寫及蓋章，並向總公司所在地稽徵機關申請核發。
- 2、營利事業申請核發上開證明文件，如須記載納稅義務人之英文名稱及地址，應檢附其英文名稱及地址之相關證明文件(如稽徵機關核發之居住者證明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核發之出進口廠商登記英文證明函、海關核發之進出口報單或證明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)，俾利稽徵機關作業。
- 3、申請年度及所得期間請配合公司會計期間填寫，如 95 年度之所得期間為 95 年 1 月 1 日至 95 年 12 月 31 日；若為 4 月制特殊會計年度者，則其所得期間為 95 年 4 月 1 日至 96 年 3 月 31 日。
- 4、委託申請者，應另附委託書（授權書）及受任人身分證明文件（或影本）。